

实施乡村建设行动

1. 强化乡村建设的规划引领

- ▶ 因地制宜、分类推进村庄建设，规范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，保护传统村落、民族村寨和乡村风貌，严禁随意撤并村庄搞大社区、违背农民意愿大拆大建。
- ▶ 优化布局乡村生活空间，严格保护农业生产空间和乡村生态空间，科学划定养殖业适养、限养、禁养区域。
- ▶ 鼓励有条件地区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。

2. 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

- ▶ 完善乡村水、电、路、气、邮政通信、广播电视、物流等基础设施，提升农房建设质量。
- ▶ 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、制度并轨，增加农村教育、医疗、养老、文化等服务供给。
- ▶ 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，推动乡村人才振兴。

3.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

- ▶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，稳步解决“垃圾围村”和乡村黑臭水体等突出问题。
- ▶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，以乡镇政府驻地和中心村为重点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。
- ▶ 支持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。

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

1.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

- ▶ 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政策，完善农村承包地所有权、承包权、经营权分置制度，进一步放活经营权。
- ▶ 加快培育家庭农场、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，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体系，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。
- ▶ 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，加快房地一体的宅基地确权颁证，探索宅基地所有权、资格权、使用权分置实现形式。
- ▶ 积极探索实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。

2. 加强农业农村发展要素保障

- ▶ 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，构建新型农业补贴政策体系，完善粮食最低收购价政策。
- ▶ 完善金融支农激励机制，扩大农村资产抵押担保融资范围，发展农业保险。
- ▶ 允许入乡就业创业人员在原籍地或就业创业地落户并享受相关权益，建立科研人员入乡兼职兼薪和离岗创业制度。